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 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,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 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提案后,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 间要求,以现场通知的形式送达至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5年2月27日以现场会 议结合通讯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杨建林召集并主持,应到董事9人, 实到董事9人(其中邱郑洪河先生、王尚虎先生、朱斌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 决)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由于 1 名拟激励对象在被登记为内幕信息知情人后至本期激励计划草案公 开披露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,基于审慎原则,该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次 获授资格。根据《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(草案)》(以下简称"《激励计划》")相关规定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授权,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进行调整,并将该名激励 对象拟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份额进行作废处理。

调整后,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 68 人调整为 67 人,本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20.40 万股调整为 119.90 万股, 预留份额仍为 8.80 万股,公司本期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 129.20 万股调整为 128.70 万股。

关联董事周勤勇、华剑锋、朱斌、华健、鲁科君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4 票, 回避 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《激励计划》的有关规定,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 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以 2025 年 2 月 27 日为首次授予日,以 20.98 元/股的授予价格授予 67 名激励对象 119.9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关联董事周勤勇、华剑锋、朱斌、华健、鲁科君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4 票, 回避 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 (星期一)下午 3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因与会非关联监事 不足全体监事过半数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。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 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